

#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教育局

恩施州教函〔2023〕5号

## 州教育局关于开展全州教育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遴选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教育局，各直属直管学校：

根据《恩施州教育局关于印发〈推进智慧教育平台融创应用助力恩施教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开展全州教育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遴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遴选内容

#### （一）区域案例

1. A1类：遴选反映各县市教育局推动国家和省、州智慧教育平台试点深度应用，侧重与教育领域数字化改革紧密结合，聚焦智慧教育平台规模化应用、探索新型数字化教学模式、学生综合素养评价、师生数字素养提升、构建个性化教学支持服务环境、提升区域教育资源供给服务能力、提升现代教育治理能力等方面，推进应用创新、服务创新、机制创新的典型案例。突出本地信息化服务教育教学、教育管理、教育决策、支持基础教育重要改革、重点工作等方面的新途径、新模式、新成效。

2. A2类：遴选反映各县市电教装备和教育科研机构等多部门协同，依托国家和省、州智慧教育平台实施区域在线教育的典型做法的案例。聚焦解决教育热点和难点问题、人工智能等新技术

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情况、发挥社会效益和示范引领作用等，突出全面总结展示本地在线管理、在线培训、在线教研、在线评价、在线服务、县域教联体建设应用、师生数字素养提升实践、“三个课堂”应用等方面的举措、经验、模式、评价和制度创新的探索成果。

## （二）学校案例

1. B1 类：遴选反映全州各中小学校开展智慧教育平台试点与教育数字化融合应用创新、服务创新、机制创新等方面的典型案例。突出学校信息化服务教育教学、教育管理、教育决策、支撑学校高质量发展、支持基础教育重要改革、促进重点工作等方面的成效。

2. B2 类：遴选反映全州中小学校教师开展智慧教育平台深度应用方面的典型案例。突出“一线思维”，从教师和学生需求出发，利用平台应用数据的监测、分析、考评、智慧教学的过程管理，聚焦线上资源推送，精准地教与学，注重学校组织线上教学、教师实施线上教学和学生开展线上学习的典型经验，可操作且易学易推广，体现信息化教学实效性。

3. C 类：“网络学习空间”主题应用案例。以讲故事的形式为主，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传播正能量，从不同视角、不同侧面，全方位展现利用国家和省、州智慧教育平台的“网络学习空间”开展教育教学活动的典型事迹和特色做法，可以包括以下主题，但不限于：

（1）教师利用空间或与其他直播平台等相结合开展在线学

科教学的应用。

(2) 教师利用空间在班会课、生命教育、安全教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创客教育、信息科技等主题教育中的应用。

(3) 教师利用空间组建研修共用体，开展研修活动的应用。

(4) 师生利用空间进行自主、协作、探究等学习的应用。

(5) 利用空间数据评价教师教学过程，课程建设与应用水平等；记录学生学习过程，开展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等应用。

## 二、材料要求

1. 区域案例、学校案例。材料以“1+N”形式报送，“1”指一份文字材料(按本通知附件2模板撰稿，插图控制在5张以内，字数控制在3500--5000字范围，文本为Word文档格式，主标题字体居中为方正小标宋简体二号，正文标题字体为黑体三号字，其他字体为仿宋三号字)。“N”指N个支撑材料，用于补充、解释、印证、拓展文字材料内容(含图片、截图、视频、图表、证书、文件等)。

2. “网络学习空间”主题应用案例。案例材料须以文本或微视频的方式提交，文本为Word文档格式，文字部分不少于1500字，主标题字体居中为方正小标宋简体二号，正文字体标题为黑体三号字，其他字体为仿宋三号字；文本内容应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展现，价值导向正确，内容真实感人，具有示范推广价值。微视频统一为MP4格式，分辨率不低于1080P，视频画面清晰稳定，内容真实、画面完整，构思新颖，可配背景音乐，如有旁白请添加字幕。

3. 所上报案例必须是原创作品，参与此次活动即视为作者同意公开所有申报资料，并同意主办单位将作品在州平台、教育频道、空中课堂、期刊、图书等媒体公开、出版、展示或提供给师生下载、使用、修改等。

### 三、案例限额

A类：区域案例（A1、A2 每县市至少各 1 个）

B类：学校案例（B1、B2 每县市至少各 2 个，省级数字校园示范校、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整省试点重点学校必报）

C类：“网络学习空间”主题应用案例（每县市至少 5 个）

### 四、遴选流程

1. 5月20日前：各县市教育局、州直属直管学校利用州智慧教育平台完成案例遴选活动的初选、推荐上报工作，案例材料电子版统一发送到州平台。并将《县市推报案例汇总表》（见附件1）盖章扫描版及 WODR 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2. 5月21日-30日：州教育局组织专家完成遴选、通报评审结果等工作。按 2:4:4 的比例，评出一、二、三等奖，获奖率控制在 80%，并颁发证书，适时推荐报省、国家参评。上报的案例如不符合本次活动相关规定要求的，不参与评选。

### 五、活动要求

1. 提高站位，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是我州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的决策部署，推动全州教育数字化转型，全面推进、落实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湖北省整省试点工作的一项重要举措。各县市教育局、州直属直管学校要高度重视，按文

件要求，组织专班，多部门协作，聚焦智慧教育平台试点的工作任务，广泛宣传发动，积极参与，开展好案例遴选活动。

2. 创新应用，示范引领。各县市教育局和州直属直管学校要以此为契机，深入开展推动教育数字化转型研究工作，重点突出“六高”主线。即：高标准推进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夯实基础支撑；高质量提升平台应用在线教育资源供给和支撑服务能力；高规格探索教育数字化转型应用场景试点，做实“三个课堂”和区域教联体建设应用；高起点提升师生数字素养与技能，持续推进创新教育实践；高效率举办教育信息化品牌活动育人，赋能师生科技创新；高要求落实网络安全保障，贯彻网络安全责任制考核评价，强化过程管理。

联系人：周沁如，电话：18007269195

联系邮箱：377896442@qq.com(发送时#改@)

附件：1. 县市推报案例汇总表

2. 案例参考模板

(附件不随本通知下发，请至州智慧教育平台 <http://www.eszedu.com> 和州教育局政务网站 <http://jyj.enshi.gov.cn/> 下载)



附件 1

## 县市推报案例汇总表

县市/州直属学校（盖章）县市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案例类型	案例名称	联系人	所在单位	联系电话
1	A1	.....			
2		.....			
3	A2				
4					
5	B1	.....			
6		.....			
7	B2				
8					
9	C	.....			
10		.....			

备注：

1. 案例类型选填序号（同类集中排序）：

A类：区域案例（A1、A2至少各1个）

B类：学校案例（B1、B2至少各2个，省级数字校园示范校、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整省试点重点学校必报必报）

C类：“网络学习空间”主题应用案例（至少5个）

2. 请将推报案例汇总表的盖章扫描版和 WODR 电子版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前发送到指定邮箱 377896442@qq.com(发送时#改@)。

## 附件 2

# 案例参考模板

## 案例基本信息

案例名称	
实施单位	
实施时间	
关键词	
相关网址	

### 一、案例概述

使用一段话简要描述案例名称、案例时间、面向对象、实施主体、实施内容等。

### 二、案例实施与成效

#### （一）实施背景

包括案例要解决的问题、前期基础、实施方案的策划和论证、设计与实施理念、案例总体目标与阶段目标、案例工作进度及评估方法等。

#### （二）实施方案

对案例具体的实施过程进行详细描述，包括但不限于：案例实施过程中形成的教学模式、学习模式、培训模式、技术模式、服务模式、管理模式等；案例创新策略和应用推广方式，案例给教师、学生、管理者所带来的变化和体会等。

### **(三) 实施效果**

要求用具体数据或典型实例对效果进行具有说服力的说明，包括案例预期目标的达成情况，案例实施对区域、学校、教师和学生产生的实际效果等。

### **三、案例特点与创新**

案例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案例的特点和借鉴意义，案例的后续规划或前景展望等。